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安全 考核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107年8月17日路運綜字第1070093522號函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108年4月3日路運綜字第1080032306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路運綜字第1100093760號函修正

1、交通部公路總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加強各區監理所站(以下簡稱各所站)健全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營運安全管理，落實行車安全維護，特訂定本要點。

2、實施對象：依公路法第三十四條及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二條規範之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以下簡稱貨運三業)。

3、實施方式：

(1)各所站對轄管貨運三業安全管理考核作業(以下簡稱考核作業)，由運輸管理單位(科、股)及車輛管理單位(科、股)派員至公司按本要點規定及安全考核表(如附表一)項目實施考核。

(2) 各所針對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紅燈告警或單項指標告警且認為有至公司查核必要者，須辦理安全考核，且每月至少考核四家業者以上，如有不足，可由各所自行挑選業者辦理安全考核，並於一個月內完成安全考核。另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連續三期紅燈告警，由副所長以上率隊辦理考核作業，請業者提報改善計畫。

(3)各所站應要求業者每月五日前填寫自主檢查表(如附表二)，如業者有違反勞動法令相關紀錄，並函請勞政單位配合共同考核。

(4)針對提供「外送平台」(指使用電子商務技術進行網際網路交易，提供消費者購買商品，並提供外送員選擇接受訂單就消費者購買之商品進行外送服務之平台)機車運送服務之貨運業者原則每季辦理考核一次。但有發生重大交通事故、媒體

負面報導、業者疑有不當管理情事等有隨時至公司考核之必要者則不在此限。

1、各所站完成考核作業後，於期限內將考核名單及考核作業彙整表(如附表三)函報本局。繳交期限分別為五月十日前繳交第一季(一月至三月)考核資料、八月十日前繳交第二季(四月至六月)考核資料、十一月十日前繳交第三季(七月至九月)考核資料、二月十日前繳交第四季(十月至十二月)考核資料。

2、各所站應要求貨運三業對於公司管理、所屬駕駛人及車輛建立檔案管理資料供查核檢閱，其項目至少如下：

(1)公司：行政管理人員及駕駛人之勞健保投保名冊、駕駛人教育訓練及輔導實施紀錄。

(2)駕駛人：僱用基本資料、駕駛執照、勞(健)保投保紀錄、出勤及酒測紀錄、每日出勤駕駛時間及工作起迄時間統計紀錄、違規與輔導改善紀錄、在職教育訓練紀錄等。

(3)車輛：車輛清冊(新領牌照登記書及行車執照影本)、保險資料、定期檢驗紀錄、維修保養紀錄、委外保養廠合約文件、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及車輛違規與改正紀錄。

1、各所站實施考核作業前應辦理勤前教育訓練及彙整分析業者所屬駕駛人、車輛、公司營運狀態，其分析重點及查核要項如下：

(1) 公司管理部分：

1. 分析重點：如行車紀錄管理、行車安全訓練、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駕駛人駕照及車輛狀態檢查等資料。

2. 查核要項：

(1) 最近一個月內所屬車輛每日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

(2) 全部駕駛人教育訓練紀錄、重大違規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專案輔導辦理情形。

- (3) 曾被查獲車輛重大違規紀錄、駕駛人重大違規之改善辦理情形。
- (4) 業者事故通報機制、流程與通報情形。
- (5) 業者對所屬駕駛人駕照、車輛狀態檢查情形。

(2) 駕駛人部分：

1. 分析重點：重大違規紀錄(如酒駕、危險駕駛、超速、闖紅燈、駕照資格不符等)。
2. 查核要項：違規件數較多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個別輔導作為及紀錄。

(3) 車輛部分：

1. 分析重點：如重大違規紀錄(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如檢驗逾期責令禁止營運；逾期一個月以上即應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十七條規定者吊扣其牌照。
2. 查核要項：
 - (1) 行車事故車輛維修保養紀錄。
 - (2) 自設保養廠之業者，應檢視其車輛保養紀錄；委託其他保養廠保養之業者，應檢視委託保養契約及車輛保養紀錄。
 - (3) 車輛違規項目改正情形。

- 1、 實施考核作業之過程、內容均應有詳細紀錄及請受考核業者確認，考核紀錄並應由所長核閱。
- 2、 各所站轄管之貨運三業發生重大事故，應依「營業大型車輛立即性加強管理措施」辦理查核。
- 3、 各所站實施考核作業發現有涉及勞動工作條件、勞健保投保之疑義事項，應即分別函送該業務主管機關查處，並應主動洽詢處置情形，如涉及貨運三業應改善事項者，並應納入限期改善事項列管。

4、 本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或修正。

附表一

貨運三業安全考核表 (附件)

公司名稱：		區監理所 站			
負責人：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基本資料	公司所有 職員、駕 駛人、車 輛數量統 計	職員： 人(不含駕 駛人)	駕駛人： 人	應檢附駕駛人清冊	
		1.曳引車： 輛2.大貨車： 輛3.全拖車： 輛 4.半拖車： 輛5.小貨車： 輛 車輛總數： 輛		應檢附車輛清冊	
		載貨機車(含駕駛自備)： 輛			
	合作平台業 者			若為提供外送平台機 車運送服務之業者填 列	
營運區域					
項目	查核重點	查核內容	是	否	備註
公司管理	一、自主檢查表	每月5日前詳實填寫(如附表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行車紀錄管理	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檢查紀錄，應妥善保存一年(道安規則第89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應附佐證資料
	三、行車安全訓練	1. 教育訓練內容充實完整並有資料可供查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訓練如為實體課程可查證教材、簽到表、上課照片等資料；如為線上訓練，可請業者提供系統權限，實際展示線上訓練之過程，並查證其教材、上課證明、測驗紀錄等資料(可由系統轉出)。
		2. 對重大違規行為及違規頻率較高駕駛員之輔導實施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行政管理人員及駕駛人之勞健保投保名冊	1. 行政管理人員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駕駛人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	1. 是否建立重大事故通報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32條規定「重大傷害或死亡」之定義標準，依「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第2條第2款第1目規定（即死亡人數在3人以上，或死亡及受傷人數在10人以上，或受傷人數在15人以上）辦理。
		2. 重大行車事故是否通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駕駛人駕照、車輛狀態檢查。	定期檢查駕駛人駕照及車輛狀態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可使用監理服務網查詢。
駕駛員安全管理	一、駕駛人基本資料	1. 與業者關係之契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駕駛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勞(健)保投保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駕駛員工作時間	駕駛員每日工作時數是否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會同當地政府勞政單位辦理
三、重大違規紀錄者	駕駛人行車安全訓練、加強輔導之相關作為與改善情形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酒測管理	出車前均進行酒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車輛管理	一、車輛管理清冊及保險證明文件	1. 車輛清冊(新領牌照登記書及行車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若以機車從事食品外送，出車前檢查紀錄表可參照勞動部「食品外送作業安全衛生指引」附表二「車輛安全檢核表」格式。
		2. 車輛保險資料(強制汽車責任險、及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定期檢驗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逾期檢驗車輛管理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出車前檢查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車輛維修保養管理	1. 車輛維修保養紀錄應保存三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委外保養廠合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車齡逾15年以上保養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行車紀錄器	行車紀錄器定期檢驗合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車輛違規與 改正紀錄	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 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 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改 正紀錄	□	□	
考核結果					
1. 公司負責人簽章： 2. 公路監理機關檢查人員簽章： 3. 勞政單位檢查人員簽章：					

註：貨運三業係指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及汽車貨櫃貨運業。

貨運業安全管理自主檢查表

項目	檢核重點	檢核內容	是	否	備註
駕駛員管理	(1) 利用監理服務增值網查核所屬駕駛員	是否定期查詢所屬駕駛人持照狀態(需提供查詢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應檢附查核紀錄
	(2) 駕駛員酒測管理	駕駛員出勤前是否實施酒精檢測或檢查並有紀錄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駕駛員工作時間是否符合法令規定	駕駛員是否每日駕駛時數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駕駛員是否每工作七天有一天休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行車安全教育訓練	是否實施駕駛員安全教育訓練(一年內之教育訓練紀錄及教材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實施次數： 次 參訓人數： 人	
營運管理	配合政令、會務推動及公司營運情形	加入公會，並善盡配合政令推動義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各項異動是否依規定辦理申請或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車輛管理	(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依規定投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且有效及是否投保第三人意外責任險(保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按時繳納稅費	是否依規定按時繳納燃料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依規定按時繳納牌照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月份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情形	是否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第12、17、18、18-1、20、21、21-1、29條第1項第1-3款、29-1、29-2、30條第1項第1款、33、35、40、43、53、54、61、62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是否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其他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4) 違反公路法令規定	最近一個月內受舉發件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5) 車輛維修保養檢查	是否定期至契約簽訂之合法保養廠定期保養(有保養紀錄可查核)及實施行車前駕駛員安全檢查並有紀錄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查驗行車紀錄器	行車紀錄器依規定裝置與使用，行車紀錄卡之回收應依規定保存並有專人複查、追蹤考核或造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管理	本月份發生各類交通事故件數	是否有發生死亡交通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是否有發生受傷交通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是否有發生財損交通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件數： 件

公司名稱：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本張自主檢查表應於每月5日前確實詳實填寫，並自行留存以供查驗。



○○所辦理○年度第○期貨運三業安全考核作業彙整表

序號	稽查日期	業者名稱	考核原因	監理機關稽查單位及人員	查核輔導情形	舉發違反公路法案件(含違反條款)	業者改善情形
1	107.07.01	○○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預警連續○期不及格， 或 EIS 連續○期總項紅燈告警， 或 EIS 單項(指標○)連續○期紅燈告警	運輸管理科： ○○○	1.公司管理： 2.駕駛人管理： 3.車輛管理：		1.公司管理： 2.駕駛人管理： 3.車輛管理：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安全 考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 修正草案總說明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安全考核作業要點自一百零七年八月十七日訂定發布生效，歷經一次修正，因近年外送平台產業蓬勃發展，提供其運送服務之貨運業者主要以機車為載運工具，與傳統貨運業之營業型態有別，然基於運送安全，仍有對其考核之必要。考量現行考核作業規範尚無包含載貨機車，爰擬具本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其修正要點如下：

- 1、增訂各所站對提供外送平台機車運送服務之貨運業者考核頻次規範。(修正規定第三點)
- 2、增加對公司管理部分之分析重點、查核要項項目與說明。(修正規定第六點)
- 3、要點全文所載阿拉伯數字部分更正為中文數字。(修正規定第二、三、四、六點)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安全 考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 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2、實施對象：依公路法第三十四條及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二條規範之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以下簡稱貨運三業)。</p>	<p>2、實施對象：依公路法第34條及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2條規範之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以下簡稱貨運三業)。</p>	<p>阿拉伯數字部分更正為中文數字。</p>
<p>三、實施方式</p> <p>(1) 各所站對轄管貨運三業安全管理考核作業(以下簡稱考核作業)，由運輸管理單位(科、股)及車輛管理單位(科、股)派員至公司按本要點規定及安全考核表(如附表一)項目實施考核。</p> <p>(2) 各所針對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紅燈告警或單項指標告警且認為有至公司查核必要者，須辦理安全考核，且每月至少考核四家業者以上，如有不足，可由各所自行挑選業者辦理安全考核，並於一個月內完成安全考核。另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連續三期紅燈告警，由副所長以上率隊辦理考核作業，請業者提報改善計畫。</p> <p>(3) 各所站應要求業者每月五日前填寫自主檢查表(如附表二)，如業者有違反勞動法令相關紀錄，並函請勞政單位配合共同考核。</p> <p>(四) 針對提供「外送平台」 (指使用電子商務技術進行網際網路交易，提供消費者購買商品，並提供外送員選擇接受訂單就消費者購買之商品進行外送服務之平台) 機車運送服務之貨運業</p>	<p>三、實施方式</p> <p>(1) 各所站對轄管貨運三業安全管理考核作業(以下簡稱考核作業)，由運輸管理單位(科、股)及車輛管理單位(科、股)派員至公司按本要點規定及安全考核表(如附表一)項目實施考核。</p> <p>(2) 各所針對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紅燈告警或單項指標告警且認為有至公司查核必要者，須辦理安全考核，且每月至少考核4家業者以上，如有不足，可由各所自行挑選業者辦理安全考核，並於1個月內完成安全考核。另 EIS 系統風險管理總項指標連續三期紅燈告警，由副所長以上率隊辦理考核作業，請業者提報改善計畫。</p> <p>(3) 各所站應要求業者每月5日前填寫自主檢查表(如附表二)，如業者有違反勞動法令相關紀錄，並函請勞政單位配合共同考核。</p>	<p>1、增訂各所站對提供外送平台機車運送服務之貨運業者考核頻次規範。</p> <p>2、阿拉伯數字部分更正為中文數字。</p>

<p><u>者原則每季辦理考核一次。但有發生重大交通事故、媒體負面報導、業者疑有不當管理情事等有隨時至公司考核之必要者則不在此限。</u></p>		
<p>4、各所站完成考核作業後，於期限內將考核名單及考核作業彙整表(如附表三)函報本局。繳交期限分別為<u>五月十日前繳交第一季(一月至三月)考核資料、八月十日前繳交第二季(四月至六月)考核資料、十一月十日前繳交第三季(七月至九月)考核資料、二月十日前繳交第四季(十月至十二月)考核資料。</u></p>	<p>4、各所站完成考核作業後，於期限內將考核名單及考核作業彙整表(如附表三)函報本局。繳交期限分別為5月10日前繳交第1季(1月至3月)考核資料、8月10日前繳交第2季(4月至6月)考核資料、11月10日前繳交第3季(7月至9月)考核資料、2月10日前繳交第4季(10月至12月)考核資料。</p>	<p>阿拉伯數字部分更正為中文數字。</p>
<p>6、各所站實施考核作業前應辦理勤前教育訓練及彙整分析業者所屬駕駛人、車輛、公司營運狀態，其分析重點及查核要項如下：</p> <p>(1) 公司管理部分：</p> <p>1. 分析重點：<u>如行車紀錄管理、行車安全訓練、<u>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駕駛人駕照及車輛狀態檢查</u>等資料。</u></p> <p>2. 查核要項：</p> <p>(1) 最近<u>一個月</u>內所屬車輛每日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p> <p>(2) 全部駕駛人教育訓練紀錄、重大違規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專案輔導辦理情形。</p> <p>(3) 曾被查獲車輛重大違規紀錄、駕駛人重大違規之改善辦理情形。</p> <p>(4) <u>業者事故通報機制、流程與通報</u></p>	<p>6、各所站實施考核作業前應辦理勤前教育訓練及彙整分析業者所屬駕駛人、車輛、公司營運狀態，其分析重點及查核要項如下：</p> <p>(1) 公司管理部分：</p> <p>1. 分析重點：<u>如行車紀錄管理、行車安全訓練等資料。</u></p> <p>2. 查核要項：</p> <p>(1) 最近1個月內所屬車輛每日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p> <p>(2) 全部駕駛人教育訓練紀錄、重大違規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專案輔導辦理情形。</p> <p>(3) 曾被查獲車輛重大違規紀錄、駕駛人重大違規之改善辦理情形。</p> <p>(2) 駕駛人部分：</p> <p>1. 分析重點：<u>重大違規紀錄(如酒駕、危險駕</u></p>	<p>1、於本點公司管理部分之分析重點及查核要項，增訂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駕駛人駕照及車輛狀態檢查項目與說明。</p> <p>2、阿拉伯數字部分更正為中文數字。</p>

<p>情形。</p> <p>(5) <u>業者對所屬駕駛人駕照、車輛狀態檢查情形。</u></p> <p>(2) 駕駛人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重點：重大違規紀錄(如酒駕、危險駕駛、超速、闖紅燈、駕照資格不符等)。 2. 查核要項：違規件數較多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個別輔導作為及紀錄。 <p>(3) 車輛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重點：如重大違規紀錄(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如檢驗逾期責令禁止營運；逾期二個月以上即應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十七條規定者吊扣其牌照。 2. 查核要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車事故車輛維修保養紀錄。 (2) 自設保養廠之業者，應檢視其車輛保養紀錄；委託其他保養廠保養之業者，應檢視委託保養契約及車輛保養紀錄。 (3) 車輛違規項目改正情形。 	<p>駛、超速、闖紅燈、駕照資格不符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查核要項：違規件數較多或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個別輔導作為及紀錄。 <p>(3) 車輛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重點：如重大違規紀錄(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如檢驗逾期責令禁止營運；逾期1個月以上即應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7條規定者吊扣其牌照。 2. 查核要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車事故車輛維修保養紀錄。 (2) 自設保養廠之業者，應檢視其車輛保養紀錄；委託其他保養廠保養之業者，應檢視委託保養契約及車輛保養紀錄。 (3) 車輛違規項目改正情形。 	
--	--	--

第三點附表一(修正後)

附表一

貨運三業安全考核表 (附件)

公司名稱：		區監理所 站			
負責人：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基本資料	公司所有 職員、駕駛人、車輛數量統計	職員： 人(不含駕駛人)	駕駛人： 人		應檢附 <u>駕駛人清冊</u>
		1.曳引車： 輛2.大貨車： 輛3.全拖車： 輛			應檢附車輛清冊
		4.半拖車： 輛5.小貨車： 輛			
		車輛總數： 輛			
		載貨機車(含駕駛自備)： 輛			
	合作平台業者			若為提供外送平台	
	營運區域			機車運送服務之業者填列	
項目	查核重點	查核內容	是	否	備註
公司管理	一、自主檢查表	每月5日前詳實填寫(如附表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行車紀錄管理	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檢查紀錄，應妥善保存一年(道安規則第89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應附佐證資料
	三、行車安全訓練	1. 教育訓練內容充實完整並有資料可供查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訓練如為實體課程可查證教材、簽到表、上課照片等資料；如為線上訓練，可請業者提供系統權限，實際展示線上訓練之過程，並查證其教材、上課證明、測驗紀錄等資料(可由系統轉出)。
		2. 對重大違規行為及違規頻率較高駕駛員之輔導實施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行政管理人員及駕駛人之勞健保投保名冊	1. 行政管理人員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駕駛人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u>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u>	1. <u>是否建立重大事故通報機制。</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32條規定「重大傷害或死亡」之定義標準，依「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第2條第2款第1目規定（即死亡人數在3人以上，或死亡及受傷人數在10人以上，或受傷人數在15人以上）辦理。	
		2. <u>重大行車事故是否通報。</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u>駕駛人駕照、車輛狀態檢查。</u>	<u>定期檢查駕駛人駕照及車輛狀態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u>可使用監理服務網查詢。</u>	
駕駛員安全管理	一、 <u>駕駛人基本資料</u>	1. <u>與業者關係之契約資料</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u>駕駛執照</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u>勞(健)保投保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u>駕駛員工作時間</u>	1. <u>駕駛員每日工作時數是否正常</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會同當地政府勞政單位辦理	
	三、 <u>重大違規紀錄者</u>	<u>駕駛人行車安全訓練、加強輔導之相關作為與改善情形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u>酒測管理</u>	<u>出車前均進行酒測。</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1. <u>車輛清冊(新領牌照登記書及行車執照影本)</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u>車輛保險資料(強制汽車責任險、及其他)</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u>定期檢驗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以機車從事食品外送，出車前檢查紀錄表可參
		4. <u>逾期檢驗車輛管理情形</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照勞動部「食品外送作業安全衛生指引」附表
		5. <u>出車前檢查紀錄表</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車輛安全檢核表」格式。
	二、 <u>車輛維修保養管理</u>	1. <u>車輛維修保養紀錄應保存三年以上。</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u>委外保養廠合約文件</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u>車齡逾15年以上保養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u>行車紀錄器</u>	<u>行車紀錄器定期檢驗合格證明</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u>車輛違規與改正紀錄</u>	<u>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改正紀錄</u>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考核結果						

1. 公司負責人簽章：
2. 公路監理機關檢查人員簽章：
3. 勞政單位檢查人員簽章：

註：貨運三業係指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及汽車貨櫃貨運業。

修正說明：

- 1、於基本資料增加載貨機車數量、合作平台業者、營運區域欄位(若考核對象為提供外送平台機車運送服務之貨運業者填列)。
- 2、於考核項目之公司管理部分，增加「事故通報機制及流程」、「駕駛人駕照、車輛狀態檢查」兩查核重點、說明與備註，並增加查核重點三、「行車安全訓練」之備註說明。
- 3、駕駛員安全管理部分：
 - (1) 修正查核重點一、「駕駛人基本資料」之查核內容1. 「僱用基本資料(僱用契約)」為「與業者關係之契約資料」。因實務上勞政單位判定貨運業駕駛人與業者間之關係存在有「未具實質僱傭關係」之情形，故酌修相關文字，以符實際。
 - (2) 修正查核重點二、「駕駛員工作及駕駛時間」為「駕駛員工作時間」，並刪除查核內容2. 「每次出勤駕駛時間及工作起迄時間統計紀錄」。考量公路法、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等規定並無針對貨運業駕駛人之駕駛時間規範，且目前尚無法像公路汽車客運業及遊覽車客運業以 GPS 系統計算駕駛時間，且工時部分係勞政單位權責，監理機關進行查核時，實務上僅係依勞政單位檢查結果一併瞭解業者狀況，故酌修相關文字。
- 4、車輛管理部分，增加查核重點一、「車輛管理清冊及保險證明文件」之備註說明。若以機車從事食品外送，出車前檢查紀錄表可參照勞動部「食品外送作業安全衛生指引」附表二「車輛安全檢核表」格式。

第三點附表一(修正前)

附表一

貨運三業安全考核表 (附件)

公司名稱：		區 監 理 所 站				
負責人：		考 核 日 期： 年 月 日				
地址：						
基本 資料	公司所有 車輛數量 統計	職員： 人(不含司機)		雇用司機： 人		應檢附司機清冊
		1.曳引車： 輛2.大貨車： 輛3.全拖車： 輛		4.半拖車： 輛5.其他貨車： 輛		應檢附車輛清冊
車輛總數： 輛						
項目	查 核 重 點	查 核 內 容	是	否	備 註	
公 司 管 理	一、自主檢查表	每月5日前詳實填寫(如附表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行車紀錄管理	行車紀錄卡或數位式行車紀錄檔案檢查紀錄，應妥善保存一年(道安規則第89條)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應附佐證資料	
	三、行車安全訓練	1.教育訓練內容充實完整並有資料可供查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對重大違規行為及違規頻率較高駕駛員之輔導實施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行政管理人員及駕駛人之勞健保投保名冊	1.行政管理人員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駕駛人勞健保投保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駕 駛 員 安 全 管 理	一、駕駛人基本資料	1.僱用基本資料(僱用契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駕駛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勞(健)保投保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駕駛員工作及駕駛時間	1.駕駛員每日工作時數是否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會同當地政府勞政單位辦理	
2.每次出勤駕駛時間及工作起迄時間統計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重大違規紀錄者	駕駛人行車安全訓練、加強輔導之相關作為與改善情形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酒測管理	出車前均進行酒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車 輛 管 理	一、車輛管理清冊及保險證明文件	1.車輛清冊(新領牌照登記書及行車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車輛保險資料(強制汽車責任險、及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定期檢驗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逾期檢驗車輛管理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出車前檢查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車輛維修保養管理	1.車輛維修保養紀錄應保存三年以上。	□	□	
		2.委外保養廠合約文件			
		3.車齡逾15年以上保養紀錄			
	三、行車紀錄器	行車紀錄器定期檢驗合格證明	□	□	
四、車輛違規與改正紀錄	車身設備變更、胎紋不符規定、行車紀錄器無法正常運作、滅火器失效等改正紀錄	□	□		
考核結果					
1. 公司負責人簽章： 2. 公路監理機關檢查人員簽章： 3. 勞政單位檢查人員簽章：					

註：貨運三業係指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及汽車貨櫃貨運業。